**河津市财政局**

**关于开展2022年会计监督检查**

**结果公示**

**根据《运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运财监[2022]7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组织检查人员对河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、河津市交通运输局、河津市城区街道办进行了检查。现对检查结果公示如下：**

**对交通运输局进行了检查，发现往来科目有长期挂账现象。对城区街道办进行了检查，发现免费发放花椒苗和困难户补助表确实联系电话。对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进行了检查，发现内控制度不完善。**

**按照会计法规和检查组的要求逐项进行整改：一是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；二是建立提升会计信息质量长效机制；三是提升会计人员的基本业务技能；四是按要求对长期挂账处理。**

**河津市财政局**

**2022年12月8日**